

# 重庆福安药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## 201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

2010 年度公司监事会按照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认真履行职责，依法行使职权，通过列席公司董事会议、与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沟通交流、检查财务及有关资料，及时掌握公司经营状况、财务状况以及运作情况，监督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，切实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。

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局成员忠于职守，全面落实了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，未出现损害股东利益的行为。同时，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，高管人员勤勉尽责，经营中不存在违规操作行为。现将 2009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2010 年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三次监事会议，会议内容为：

2010 年 1 月 16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一届监事会二次会议，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了关于《公司 200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、《200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、《2009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》、《公司 2009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1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、《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》、《重庆福安药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（草案）》等六项议案。

2010 年 7 月 1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一届监事会三次会议，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了关于《董事候选人符合任职条件》、《独立董事候选人符合任职条件》的议案。

2010 年 7 月 23 日公司会议室召开了一届监事会四次会议，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了关于《公司 2010 年半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》的议案。

二、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赋予的职责，公司监事会对下列事项发表意见：

（一）公司依法运作情况

2010 年公司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规范运作，企业各项内控制度规范、健全，无违规情况。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

时不存在违反法律、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。

## （二）检查公司财务情况

公司聘请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公司 2010 年的财务情况进行了审计，并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，该报告客观、真实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财务情况。

## （三）公司收购、出售资产情况

2010 年 4 月，经公司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公司以重庆市庆余堂制药有限公司 2009 年经审计的净资产按 1:1 的价格收购其部分股东拟转让的股权，本次收购总金额为 423 万元，收购后福安药业在重庆市庆余堂制药有限公司的持股比例由 75.323%变更为 86.69%。

除上述股权收购外，公司报告期内，没有其他收购、出售资产情况。

## （四）关联交易情况

2010 年度公司未发生任何关联交易，公司主营业务、财务、人员各方面完全独立。

重庆福安药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1 年 1 月 27 日